

中國青銅時代



張光直著

劉宗

和

教授
昭正

中國青銅時代

張光直·著

張光直題

一九六六年四月廿一日

在美國哈佛大學

中國青銅時代

72. 4. 0495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四月初版
中華民國七十三年十月第二次印行
保有版權·翻印必究

定價：新臺幣二五〇元

著 者 張 光 直
發 行 人 王 必 成

出 版 者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臺北市忠孝東路四段557號
電 話：7601616—2341
郵政劃撥帳戶第 100559 號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 0130 號

• 61018 •

前 言

近年來不但中外學者對中國古代青銅器的興趣，跟著青銅器與青銅時代文化遺址遺物考古的新發現的增加而逐漸提高，便是一般對文史學術稍有興趣的人也對青銅時代的特徵與來龍去脈增加了很大的好奇心。隨著這些興趣與好奇心而來的需要是關於青銅器與青銅時代的讀物。在這方面的專業書籍文章雖然很多，對中國青銅時代的文化社會與美術特徵，根據較新的資料作比較一般性的討論的中文書卻還少見。本書便是爲了適應這樣的一個需要而編印的。

過去以“青銅時代”或“青銅器時代”作題目的書，恐怕以郭沫若在抗日戰爭勝利那年在重慶所出的一本最爲人所熟知的了，可是這本書的內容主要是講古代的學術思想的。真正講青銅器與青銅文化的必修書是容庚的《商周彝器通考》（燕京學報專刊第17號，1941）與郭寶鈞的《中國青銅器時代》（1963）。前者是敘述與討論中國古代青銅禮器最詳盡最深入的一本書；雖然出版四十年來青銅禮器的新資料增加了很多，而且研究內容也有突進，可是像容書這樣大規模的綜合著作，迄今還沒有第二本。郭書採用了許多新的考古材料，把考古與文獻史料揉合在一起對

青銅時代的生活情況從各方面作了一個比較綜合性的敘述。想真正深入研究中國青銅時代的讀者不妨從這兩本書入手。

本書的目的既不是討論銅器本身也不是對青銅時代文化的綜合敘述。它的主要目的是對中國青銅時代文化與社會的若干主要特徵作整體性的討論。我相信青銅時代的社會與文化的各方面的成分因素與特徵，是彼此之間作有機性的聯繫的，而且它們之間的聯繫不是固定性的，機械性的，而是經常變動的，而且分層分級的。研究青銅時代的每一方面，小自一件器物或它上面的紋飾，大到整個的中國政制，都得從兩方面同時著手：一是它本身的性質，二是它與其他方面的關係。本書所選的論文的主要討論對象，包括城市、王制、經濟、貿易、飲食、神話、美術，以及青銅器本身和它上面的裝飾紋樣。我們討論它們個別的特徵，也討論他們彼此之間的關係。

從這些方面的初步研究，我們已經看出許多中國古史上的新問題來了。因為本書是討論青銅時代的，我們便舉一些直接有關的問題：中國古代的三代從技術史上看是青銅時代，這是個事實，但是為什麼青銅器在這個時期出現？出現以後對中國文化社會史的發展進化上起了什麼樣的作用？青銅時代社會的特徵在中國歷史上占著什麼樣的地位？與世界其他地區古代文明比較起來有何同異？所謂人類社會發展的一般法則在中國的史實中，至少在青銅時代的史實中，是不是得到進一步的證實？中國青銅時代史實所表現的因果關係對人類社會發展的一般法則有什麼新穎的貢獻？這些都是相當大的基本性的問題，我們只求把它們提出來便行了。至於它們的解決，乃是後事，但希望本書的討論在某些

方面有少許啓發的作用。

本書的另外一個目的是想試試看能不能用一些具體的例子來證明中國古代的研究不是“專業”而是“通業”。所謂“本行”的觀念我覺得害人不淺。深入研究任何一種事物、現象，都需要長期深入的訓練，這是不錯的，但現在所謂“行”，其區分的標準常常只是歷史的偶然傳統，並沒有現實的理由。“中國古史”這個題目常常依照史料的性質而分爲專業：有人專搞古文字，有人專搞歷史，有人專搞美術，有人專搞考古。搞古文字的人還分甲文、金文。這樣一來，中國古史搞得四分五裂，當時文化社會各方面之間的有機聯繫便不容易看出來了。本書所收的這些文章便代表一種以歷史爲主以專業爲從的基本入手方式。但我自己也是舊傳統下面訓練出來的“專業人才”，在許多方面的了解是不够深入的，因此本書的某些討論很可能有各方面的錯誤，但這是舊訓練方式的錯，是我的錯，不是“通業”這個目標的錯。實際上要搞通業，我們個人在一般知識的訓練上都還差得太遠。講通業到底，我們還得把中國的材料與中國的研究成果與世界其他各地的情形作比較，因爲中國的情形只是全世界人類千變萬化的各種情形之一，不了解世界的變局便不能了解中國的常局。例如討論商周王制與動物圖像時我們都很清楚地看到了比較社會學與民族學在中國古史上的重要性。但可做比較研究之處還多如滄海。講中國學問沒有中國訓練講不深入，但講中國學問沒有世界眼光也如坐井觀天永遠講不開敞，也就講不徹底。

本書如果有一些這一類的特點，主要的原因是因爲我在外國工作多年，而且以人類學爲專業。人類學是重比較的，而從外國

看中國學問也比較易於實事求是而少爲中國習見所囿。至於是不是有可取之處可以爲容、郭兩書以及這一類比較老老實實的書文作一些有用的補充工作，則全看讀者的判斷了。

本書所收的論文都是已經發表過的了；最早的一篇刊於1962年，最近的在1981年，其餘的則散在這二十年之間。這次把它們收集在一起，好好的閱讀整理了一下，卻相當驚訝的發現，我在對中國青銅時代較重大的問題上的看法，在這二十年間雖有增進，卻無基本上的改變。其中有幾篇原來是用英文寫的，這次爲了本書的刊印特別將它們譯成中文。英文寫的文章有它的對象，有它的一定寫法，翻成中文之後，頗覺佶倨聱牙，而且結構選材都有不適之感，但爲了保存原樣，所以改動甚少。

承鄭德坤、林壽晉兩先生的好意，將本書介紹給中文大學與臺灣的聯經出版公司出版，謝謝他們。

1981年2月23日

寫於美國麻省劍橋

目錄

前言	I
一、中國青銅時代	1
二、從夏商周三代考古論三代關係與中國古代國家的形成	31
三、殷商文明起源研究上的一個關鍵問題	65
四、殷商關係的再檢討	91
五、中國考古學上的聚落形態——一個青銅時代的例子	121
六、古代貿易研究是經濟學還是生態學？	141
七、商王廟號新考	155
八、談王亥與伊尹的祭日並再論殷商王制	197
九、殷禮中的二分現象	223
十、中國古代的飲食與飲食具	249
十一、商周神話之分類	285
十二、商周神話與美術中所見人與動物關係之演變	327
十三、商周青銅器上的動物紋樣	355

圖錄

- 圖一 春秋主要城邑分布圖…………… 131
- 圖二 春秋主要列國的姓屬…………… 132
- 圖三 a 春秋主要城邑政治隸屬形勢 (600 B.C.) …… 133
- 圖三 b 春秋主要城邑政治隸屬形勢 (500 B.C.) …… 134
- 圖三 c 春秋主要城邑政治隸屬形勢 (400 B.C.) …… 135
- 圖四 三代城邑列國形勢分層分級系統之變遷…………… 136
- 圖五 a 1,295 件銅器中 十日的分布…………… 207
- 圖五 b 耶大醫生1973年出生嬰兒在星期內各日出生數目… 207
- 圖六 記號式的青銅器上文字…………… 208
- 圖七 新石器時代陶器刻劃符號…………… 209
- 圖八 王位繼承制度的四種類型…………… 213
- 圖九 擬測商王繼承法則圖…………… 217
- 圖十 卜辭中有關飲食文字…………… 251
- 圖十一 商周主要飲食器具分類…………… 265
- 圖十二 東周銅器圖紋中的祭祀宴席…………… 266
- 圖十三 漢磚所見飲宴圖像…………… 267
- 圖十四 裝飾魚紋的飲食器…………… 280

- 圖十五 商代上下層人物使用的飲食器皿…………… 281
- 圖十六 商代銅器紋樣中的人獸關係…………… 331
- 圖十七 東周後期美術品紋樣中的人獸關係…………… 332
- 圖十八 商代銅器動物紋樣中的神怪獸形…………… 359
- 圖十九 商代銅器紋樣中的人獸關係…………… 360
- 圖二十 《山海經》四方使者乘兩龍踐兩蛇的形象…………… 370
- 圖廿一 西伯利亞楚克欺人所繪薩滿的動物助理在祭儀
中的作用…………… 371
- 圖廿二 《山海經》中「大荒南經」不廷胡余與因因平
的形象…………… 372
- 圖廿三 殷虛銅鼎單圈週帶花紋八例…………… 373

中國青銅時代^{*(1)}

最近三十年來，中國的考古學有了很大的進展，但是我們可以說在這門學科裏到目前為止最爲重大的收穫是在中國文明形成階段上的新知識，也就是中國青銅時代的新知識。其他的考古新發現有的更爲壯觀，如秦俑坑的兵馬俑；又有些發現在文化的個別方面研究上有了更大的影響，如雲夢出土秦律和長沙出土的帛書。可是，這些發現僅只在我們對中國歷史既有的知識上有所增益，而青銅時代的考古則將我們對中國歷史的了解造成了基本性的改變。我們甚至可以說，在三十年以前我們還不知道中國的歷史是如何開始的，可是現在我們已經知道了或至少已經開始知道了。這個新知識是從過去三十年來對中國青銅時代中許多大大小

* 原文英文 "The Chinese Bronze Age: A Modern Synthesis", 載 *The Great Bronze Age of China*, Wen Fong ed., (New York: The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1980), pp. 35—50.

(1) 這篇論文本來是1979年3月7日在耶魯大學東亞研究評議會主持的休謨(Hume)紀念講演會上的講稿。本題過去的綜合性的論文和書有郭沫若：《青銅時代》(重慶，1945)；郭寶鈞：《中國青銅器時代》(1963)；Li Chi, "The Bronze Age of China," in *The Beginnings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Seattle, 1957), pp. 39—59.

小的考古發現積累而來的。

我們所謂中國青銅時代，是指青銅器在考古紀錄中有顯著的重要性的時期而言的。辨識那“顯著的重要性”的根據，是我們所發現器物的種類和數量使我們對青銅器的製作和使用在中國人的生活裏占有中心地位這件事實不容置疑。金屬器物（包括青銅器物）的初現遠在青銅時代的開始以前，但到了二里頭文化的時代，青銅器的顯著重要性成爲不疑的事實，而現在大家相信中國青銅時代的開始不會遲於公元前二千年。它的結束則是一個冗長而且逐漸的程序，開始於春秋時代的晚期但直到公元前三世紀的秦代才告完成。如此，則依照目前的考古紀錄看來，中國青銅時代持續了至少有一千五百年之久，雖然它的晚期與鐵器時代有好幾百年的重疊。

不論我們用不用“青銅時代”這個名詞來指稱公元前二千年到五百年這段時期，這一段時期的確是中國歷史的一個重要階段：有人稱之爲奴隸社會⁽²⁾，有人稱之爲中國文明的形成期⁽³⁾。如果中國歷史上青銅器有顯著重要性的這個階段與用其他標準來劃定的某個階段相合，那麼青銅器便有作爲文化與社會界說的標準的資格。

在西方，“青銅時代”這個名詞最初是丹麥國家博物館保管員湯姆森（Christian Jurgensen Thomsen, 1788—1865）所創用的，是代表該館收藏品的一個新的分類中三大時代（石器時代、青銅時代、鐵器時代）的第二個。照湯姆森所著《北方古物

(2) 郭沫若：《奴隸制時代》（1972）。

(3) Kwang-chih Chang, *Early Chinese Civilization* (Cambridge, 1976).

指南》(*Ledetraad til Nordisk Oldkyndighed*, 哥本哈根, 1836年)中的定義,“青銅時代”乃是“以紅銅或青銅製成武器和切割器具”的時代⁽⁴⁾。戈登柴爾德(V. Gordon Childe)在1944年度赫胥黎紀念講演中,將考古學上的三大時代解釋為“在技術發展、生產力進化上的一串相連續的階段”⁽⁵⁾。柴爾德進一步將青銅時代分為三段“方式”(modes)。在第一個方式中,兵器和裝飾品有用紅銅和紅銅的合金製作的,但當時還沒有“突變”而來的工具,而且專用於工業的器具甚少,石製工具仍舊很仔細的製作。在第二期方式中,紅銅和青銅在手工業中經常使用,但不用於農畜活動,也不用於粗重作業。金屬物的類型包括刀、鋸、和專門化的斧、銚、和鏝子。第三期的方式則以金屬器具引進於農業及用於繁重勞動為特徵,這在考古紀錄上表現為金屬鐮刀、鋤頭、甚至於錘頭。柴爾德很謹慎的說明了這些方式在所有地區未必都照這個順序出現,但他很強烈的暗示了青銅器具之採用其重要意義主要在生產領域之內。在《青銅時代》一書裏,柴爾德仍將這個名詞界說如次:“金屬——其實紅銅比紅銅與錫的合金更常見——最初經常使用為主要的切割工具和兵器,以代替或補充較早的石、骨、和木製的裝備的一個工藝的階段”⁽⁶⁾。但是他又補充着說:“青銅時代的意義遠遠超過一個工藝的

(4) Glyn Daniel, *The Origins and Growth of Archaeology* (Baltimore, 1967), p. 94 所引。

(5) V. Gordon Childe, "Archaeological ages as technological stages," *Journal of the Royal Anthropological Institute of Great Britain and Ireland* 74 (1944), pp. 1—19.

(6) V. Gordon Childe, "The Bronze Age," *Past and Present* 12 (1957), p. 1.

階段。”他認為這種金屬的製作和使用，與作為這個新的技術階段的原因或其結果的一連串彼此相關的變化是有所聯繫的。這些變化包括：較有效率的生產工具與兵器，尤其是適用於車輪製作的金屬鋸子等的出現；熔礦和採礦的應用科學；牽涉到赤銅和其他金屬礦石的有組織的國際貿易的肇始；以及專門技術人員的出現。這些看法都比較新穎而成熟，但柴爾德仍舊將青銅技術當作一種環繞着生產活動的工業來加以強調的。

假如如上所述，中國青銅時代之始終與依照別的標準所建立的中國社會史文化史的某種階段在基本上相符合，這當如何解釋？青銅器有什麼特點可以使它作為一個劃時代的象徵？我們在這些問題上得到的答案，是可以將柴爾德根據近東與歐洲的資料所得的結論加強，還是可以在它們上面增加一些新的看法？在考慮這些問題之前我們必須先將中國青銅時代文明的若干基本現象作一番考察。

中國古代的居民可能在青銅時代開始之前已有很久的使用金屬的歷史。在公元前五千年⁽⁷⁾的西安半坡的仰韶文化遺址曾發現過一小片金屬。其體積甚小，形狀不明，成分亦不明。在半坡附近與它時代也相當的姜寨的仰韶文化遺址的一個房屋居住面上也曾發現過一塊小金屬圓片；它的成分是百分之六十五紅銅，百分之二十五鋅⁽⁸⁾。這樣的成分頗不尋常，因為照過去的理解，鋅在

(7) 夏鼐：《碳十四測定年代和中國史前考古學》，《考古》1977(4)，頁217—232。

(8) 唐蘭：《中國青銅器的起源與發展》，《故宮博物院院刊》1979(1)，頁4。

中國合金史上發現較晚⁽⁹⁾。但它出土的部位相信是可靠的，而且據說在山東的一個龍山文化遺址中也有過一件銅鋅合金物發現⁽¹⁰⁾。比較純的紅銅或紅銅與其它金屬（鋅、錫、和鉛）偶然的或有意的結合，可能在中國史前史上相當早的時期，或至少在中國的陶工能在他們的陶窯裏產生能够溶解含有這些金屬成分的礦石的溫度的時期，曾經有過相當程度的使用⁽¹¹⁾。金屬之確切不疑的出現始於公元前二千年前不久，見於甘肅的齊家文化與遼寧西部的夏家店下層文化。在好幾個遺址裏曾發現過紅銅的裝飾品和小件的

(9) H. T. Chang, "The beginning of the using of zinc in China," *Bulletin of the Geological Society of China* 2 (1923), nos. 1/2, pp. 17-27; "New research on the beginning of using zinc in China," *ibid.*, 4 (1925), no. 2, pp. 125-132.

(10) 據夏鼐與安志敏兩先生面告。

(11) 李家治：《我國古代陶器和瓷器工藝發展過程的研究》，《考古》1978 (3)，頁179—188；周仁等：《我國黃河流域新石器時代和殷周時代製陶工藝的科學總結》，《考古學報》1964 (1)，頁1—27。根據這些著作，新石器時代遺址的陶窯已能持久維持攝氏一千度或更高的溫度；這個溫度足夠溶解多半的有關的礦石了。

至於銅和鋅在這樣早的時代的似不可能的結合，Earle Caley 關於歐洲和地中海區域早期的史前銅鋅合金的偶然產例的推論是值得注意的：“青銅在類似的程序之下很容易能在原始器皿中從銅礦與錫礦的混合物中產生，但是黃銅不能使用這種一般製造合金的方式生產，因為高到能夠分解銅礦與鋅礦的程度的溫度同時也便高到在鋅礦以還原作用與任何銅形成合金之前，便把它幾乎全部蒸發與氧化……用滲碳法所形成的銅鋅合金似乎是史前這種合金能夠生產的唯一方法。在這種方法下……把細銅條或小銅塊埋在坩鍋裏面的鋅礦石和木炭的混合物裏面。當把坩鍋和它的內容加熱到一定的溫度時，由還原作用而產生的鋅有若干會蒸發而喪失，但多半會陷在鋼的火熱的表面上而形成銅鋅合金。這以後再將這金屬熔合並加以攪拌便會形成均勻的合金。” (*Orichalcum and Related Ancient Alloys*, New York, 1964, pp. 11—12). 這條資料承哈佛大學研究生 Linda Ellis 惠示，敬此致謝。

器物⁽¹²⁾。這些個文化與黃河流域的若干龍山文化大致同時，而後者因為它若干陶器的“金屬器似”的外形（尤其是柄根部的“釘形”鈕，常被認為是金屬鈎釘的陶器做製品），一直有人相信曾使用了金屬器⁽¹³⁾。實際上，同一類的陶器在齊家文化本身（即一種確有紅銅器發現的文化）中的發現也已導致可能至少部分為鑄製的金屬容器已經在齊家文化中產生或作為齊家文化中若干陶器的原型的這種推論⁽¹⁴⁾。“紅銅時代”之作為一個重要的工業階段在中國史前時期之存在是日本學者道野鶴松鼓倡已久的一個說法，但有人認為此說的基礎不甚可靠⁽¹⁵⁾。中國青銅時代也許有過以紅銅容器以及工具為特徵的一個階段，但我們還沒有充分的考古證據來對此加以嚴肅的討論。

金屬器物之顯著的重要性的最早證據——在有中心性的考古

(12) 關於齊家文化的資料見：《甘肅永靖大何莊遺址發掘報告》，《考古學報》1974 (2)，頁 53—54；《甘肅永靖秦魏家齊家文化遺址》，《考古學報》1975 (2)，頁 74，87；《甘肅武威皇娘娘臺遺址發掘報告》，《考古學報》1960 (2)，頁 59—60。關於夏家店文化的資料見：《赤峯藥王廟夏家店遺址試掘報告》，《考古學報》1974 (1)，頁 127；鄭紹宗：《有關河北長城區域原始文化類型的討論》，《考古》1962 (12)，頁 666；《敕漢旗大甸子遺址1974年試掘簡報》，《考古》1975 (2)，頁 99；《河北唐山大城山遺址發掘報告》，《考古學報》1959 (3)，頁 17—34。

(13) Liang Ssu-yung, "The Lung-shan Culture: A prehistoric phase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Proceedings of the Sixth Pacific Science Congress* 4(1939), pp. 59—79.

(14) Robert W. Bagley, "P'an-lung-ch'eng: A Shang city in Hupei", *Artibus Asiae* 39 (1977), nos. 3/4, pp. 197—199.

(15) Noel Barnard, *Bronze Casting and Bronze Alloys in Ancient China*, *Monumenta Serica Monograph XIV* (Tokyo, 1961), p. 184.

遺址中，與貴族階級關連的鑄造的青銅禮器與兵器——發現於河南西部的二里頭文化。在二里頭文化（最早發現於1959年偃師縣二里頭村的考古遺物⁽¹⁶⁾而得名）中青銅也用於小件工具與器具（如刀和錐子）以及飾物的製作。在齊家文化裏紅銅也用以製作斧、刀、錐子、和其他器具與工具，但在齊家裏沒有像二里頭文化那樣的與青銅禮器、兵器連合的貴族地點。這個與不同種類的金屬器（在一方面有工具、器物、和飾物，在另一方面有兵器和禮器）有關連的在文化與社會水平上的差異，供給了我們了解青銅在中國青銅時代裏真正的意義的第一條線索。

迄今為止，自二里頭遺址發現了四件禮器，都是酒器中的爵⁽¹⁷⁾。四器均小型、薄（均一公釐）、素面、平底，但體上的接縫痕迹很清楚的表示它們是由至少四件塊範鑄成的。塊範鑄銅法是古代中國有特徵性的一種技藝，須經過幾個步驟。首先要用黏土製作一個所要鑄造的容器的模型，然後將濕軟的黏土敷上去以後切成數塊除下。然後從模型的表面要刮除一層黏土下來，刮除的目的是將除下的塊範再擺到模型（現在成爲一個“內核”）上去以後可在模範之間產生適當厚度的空腔。裝飾花紋有時雕刻在模型上，那麼在敷壓塊範時反面的花紋可以在塊範內面印出來，也有時直接在塊範的內面雕刻出來。這時內核與塊範便可以使之乾燥

(16) 徐旭生：《1959年夏豫西調查夏墟的初步報告》，《考古》1959（11），頁592—600。

(17) 《河南偃師二里頭遺址三、八區發掘簡報》，《考古》1975（5），頁304；《偃師二里頭遺址新發現的銅器和玉器》，《考古》1976（4），頁260；《二里頭遺址出土的銅器和玉器》，《考古》1978（4），頁270。